

當代亞洲與中國系列論壇-ESG 於當代亞洲的發展

[感謝本校秘書室媒體公關組提供資料](#)

10月20日由國立中興大學法政學院主辦、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科技變革與金融創新研究中心協辦，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徵信中心獨家贊助，共同舉行第12場當代亞洲與中國系列論壇研討會，主題為「ESG於當代亞洲的發展」，為全英文實體進行，邀請世界頂尖大學學者與會主講。

本次會議的主持人為中興大學法律學系-蘇怡慈副教授，主講人為澳洲雪梨大學法學院 Jason Harris 教授，新南威爾斯大學商法學院 Anil Hargovan，澳洲莫納許大學法學院臧正運教授，日本學習院大學 Souichirou Kozuka 教授，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商學院 Alan Koh 教授，與談人為成功大學法律系陳俊仁教授及理律法律事務所熊全迪合夥律師。

上午場次首先由蘇怡慈副教授代表本校李長晏主任秘書兼法政學院院長表達對遠道而來主講人的感謝，在疫情後尤其意義。第一位主講人為新南威爾斯大學商法學院 Anil Hargovan 教授，題目為「澳大利亞的 ESG 與董事義務之規範適當性」，主要闡述澳洲目前既有公司法制是否足以因應 ESG 的發展變化。接著 Monash 大學臧正運教授由金融監理角度出發，主講「ESG 對金融監管的影響」。日本學習院大學 Souichirou Kozuka 教授則以日本法的股東行動主義為例，提出現行公司治理缺乏強而有力的監督機制問題，股東提案權亦難以發揮有效的監督作用。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 Alan Koh 教授則以究責機制為主軸，提出強化對不法行為的究責的觀點。最後由雪梨大學 Jason Harris 教授提出澳洲法上的經營判斷法則問題。熊合夥律師則從實務觀點來分析而陳俊仁教授總結並提出 ESG 概念落實中所可能出現的問題或挑戰作為本次研討會上午場的結語。

下午場次則由雪梨大學 Jason Harris 教授主持，討論 ESG 在亞洲發展的個別國家發展，作為日後出版專書之基礎。Anil Hargovan 教授認為 ESG 發展在亞洲個別國家均有其特色，例如東北亞日本、韓國及南亞的印度、泛太平洋的澳洲紐西蘭，均有其獨特發展，非常值得深入研究。Souichirou Kozuka 教授則提出未來可針對個別國家最獨特之處提出專論研析，Alan Koh 教授及臧正運教授均也提出個人之見解。最後與會學者對於 ESG 在亞洲個別國家之發展均有共識，並策劃 2024 年 5 月於雪梨大學法學院進行第二場研討會。

本次會議，世界頂尖百大大學學者齊聚中興大學，對目前熱門的 ESG 議題深入討論，對提升本校國際能見度極有幫助。此一國際交流，除讓與會者了解國際 ESG 發展最新趨勢外，也奠定未來國際學術合作之基石，本次會議圓滿成功。